

培训协议书

甲方：天水市麦积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乙方：天水扶贫职业技术学校

为全面贯彻落实《人社部关于实施职业技能提升行动创业培训“马兰花计划”的通知》精神，切实做好麦积区创业培训工作，促进全区形成大众创业、万众创新的良好环境，结合全区实际，经过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为甲方举办培训班事宜达成一致意见，签订本协议书。

一、培训任务

全区有创业意愿和培训需求、具备参加培训的条件和全程参与培训的时间保障的贫困家庭子女、毕业年度高校毕业生、城乡未继续升学的应届初高中毕业生、农村转移劳动者、城镇登记失业人员、退役军人等符合马兰花中国创业培训项目要求的人员均可参加培训。具体参训人数，根据培训期数和每期培训班实际参训人员确定。

二、培训时间

根据有培训需求的人数适时开展，每期培训 10 天。

三、培训形式和方法

根据创业培训国家标准及创业培训技术指导相关政策，创业培训采取小班课堂教学，每班不超过 30 人。教学采用全程互动式参与、沙盘演练和讲授、示范练习以及分组讨论、案例分析、角色扮演等多种培训方式。

四、双方职责

（一）甲方职责

负责培训机构招标、培训指导、资料审核、资金拨付、协调服务等工作。

1、按照创业培训要求，根据培训需要，采取招投标的方式，确定乙方为 2025 年麦积区创业培训定点培训机构之一。

2、指导乙方根据承担的创业培训任务量及具体情况，制定合理的培训

实施方案、教学大纲、培训计划、管理制度，设置培训内容，建立培训台账和学员培训档案，并进行监督检查。

3、指导乙方落实培训目标和培训任务，并对培训班进行全程监督、检查。

4、负责乙方培训补贴申报资料的指导审核工作。

5、培训结束后，甲方负责对培训效果及群众满意程度进行全面评估验收，验收达到培训要求后，乙方提供申报培训补贴的材料，甲方拨付培训补贴。对不落实培训计划、培训内容和培训时间不足的不予拨付培训补贴，并对培训机构予以严肃处理。

（二）乙方责任

乙方按照创业培训国家标准及创业培训技术要求，负责创业培训班的课程宣传推介、人员组织筛选、培训需求分析、课程设置、培训管理、组织实施、后续支持服务、立卷归档等工作，对培训的全过程负全责。

1、负责培训课程设置和组织实施。根据培训任务量及具体情况，按照创业培训国家标准要求，选购培训教材，制定培训大纲和方案，合理设置培训内容和培训时间，确定培训目标和任务，选聘专业授课教师，配备教具教材，落实培训场地，组织实施教学，严格培训考核，确保培训质量。每期培训班开班前，按要求向甲方备案，同意后方可开班。

2、负责制定各项培训管理制度。加强学员管理，规范培训台账，建立培训档案，严格按照创业标准负责学员考核。按照培训要求，每天做好纸质版签到签退、“监管平台”打卡和培训课堂全程录像，作为考勤的依据。

3、负责学员保障服务。乙方要提供优质良好的服务，做好后勤保障。集中培训的，有需要住宿的，乙方要提供住宿，宿舍要保持卫生清洁，舒适就寝；培训期间，有需要就餐吃饭的，乙方要提供就餐服务，也可对参训学员发放伙食补助解决。

4、负责做好安全管理。乙方必须严格制定学员安全管理，并报甲方备案。乙方在整个培训期间对参训学员承担全部安全管理责任。可给参训学员购买相关保险，切实保障学员的合法权益。

5、负责建立培训档案。培训档案是记载培训情况，真实反映培训过程的基础资料。乙方要根据创业培训国家标准要求按照真实完整、建档规范、装订结实、视觉美观的要求，做好培训档案的整理和装订。同时结合实际，

不断创新完善建档工作。集中培训时，乙方要对每日培训活动采集影像资料，作为培训考核的重要依据。培训结束后，要形成全面反映培训的文字、图片及影像资料。

6、负责按照创业培训国家标准及创业培训技术指导要求，做好开业指导、后续支持服务等其他相关工作，力争培训后参训学员充分创业、稳定创业。

五、违约责任

1、甲方不履行培训协议责任，乙方有权停止授课并终止委托，同时向甲方索赔相关损失。

2、乙方不履行培训协议责任，甲方有权撤回学员并终止委托，同时向乙方索赔相关损失。同时，对乙方不能按照甲方要求完成培训任务和目标，套取培训补助经费的，记入人社系统失信档案，在今后的培训中，不得参与甲方的培训。

六、培训经费

培训资金采取先垫后补的方式，培训期间的费用全部先由乙方垫付，培训结束后，甲方负责组织相关部门按照创业培训国家标准要求对培训效果及群众满意程度进行全面评估验收，评估验收达到培训效果，由甲方协助乙方按照就业补助资金创业培训的标准，结合中标价格，申请拨付培训补贴，用于培训期间产生的全部费用。

七、本协议书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

八、本协议书一式贰份，甲乙双方各执壹份，自双方签章之日起生效。

天水市麦积区

2025 年创业培训培训协议书



甲方（公章）：

甲方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5 年 4 月 8 日



乙方（公章）：

乙方法定代表人（签章）：

2025 年 4 月 8 日

天水市麦积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制